

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行业标准

WS/T 423—2103

5岁以下儿童生长状况判定

Assessment for growth status of children under 5 years of age

行业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2013-04-18 发布

2013-10-01 实施

前 言

本标准按照 GB/T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主要起草单位：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营养与食品安全所、首都儿科研究所、南京医科大学、北京大学、北京儿童医院、哈尔滨医科大学、四川大学、浙江省医学科学院。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荫士安、李辉、汪之頔、马军、张峰、孙长颢、曾果、王茵、赖建强、杨振宇、王杰、潘丽莉、段一凡。

行业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5 岁以下儿童生长状况判定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5岁以下儿童生长状况的判定指标和方法。

本标准适用于5岁以下儿童生长状况的群体评价和判定，对于早产儿和低出生体重儿则需要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进行综合判定。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WS/T 424 人群健康监测人体测量方法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5 岁以下儿童 children under 5 years of age

从出生到未满5周岁（<60月龄）之间的人。

3.2

Z 评分 Z score

实测值与参考人群中位数之间的差值和参考人群标准差相比，所得比值就是Z评分。参考人群数据直接引用世界卫生组织2006年生长标准。

3.3

年龄别身高/身长 Z 评分 height/length for age Z score; HAZ/LAZ

儿童身高/身长实测值与同年龄同性别参考儿童身高/身长中位数之间的差值和参考人群标准差相比，所得比值就是年龄别身高/身长Z评分。

3.4

年龄别体重 Z 评分 weight for age Z score; WAZ

儿童体重实测值与同年龄同性别参考儿童体重中位数之间的差值和同年龄同性别参考儿童体重标准差相比，所得比值就是年龄别体重Z评分。

3.5